

证券简称：华建集团 证券代码：600629 编号：临2016-037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8月22日，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设计集团”）通知，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市国资委”）已下发《关于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沪国资委产权[2016]249号）（以下简称“批复”），具体内容如下：

原则同意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向现代设计集团非公开发行59,334,425股人民币普通股，用以购买坐落于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258号（现代建筑设计大厦南楼）以及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266号、268号（现代建筑设计大厦北楼）的房屋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同时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不超过28,000万元配套资金的方案。

上述批复为上海市国资委出具的核准文件。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23日